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hare Holdings Limited**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7)

##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豐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及其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8）（「**中國高速**」）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作出內幕消息的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截至本公告日期，中國高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本集團持有中國高速的 1,171,241,693 股已發行普通股（佔中國高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71.62%）。

誠如該公告提述，中國高速的若干附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從事貿易業務，並在 2023 年或前後訂立若干商品買賣協議（「**該等協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相關附屬公司在該等協議項下合計已到期的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 66.4 億元（「**相關款項**」）。截至該公告日期，相關款項尚未被償付。而且該等協議的若干交易對手方對相關款項已到期並應支付一事提出了異議。中國高速亦注意到該等協議是在未經中國高速的董事會批准的情況下訂立，並已成立一個董事會獨立委員會以進一步調查該等協議的背景。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上述事項的進展情況，並將遵照上市規則適時以公告方式公佈進一步最新資料。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季昌群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豐盛執行董事為季昌群先生、杜瑋女士、沈晨先生及葛金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強先生、曾細忠先生及黃順先生。

\* 僅供識別